

证券代码：833707

证券简称：精华股份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宁波精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1月4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康晴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宁波精成汽车智控系统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康明章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

宁波精成汽车智控系统有限公司 60%的股权以 0 元的价格转让给康明章。宁波精成汽车智控系统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为 6000 万元，实缴 0 元。转让后由康明章履行 60%的股权对应未缴出资的实缴义务（宁波精成汽车智控系统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为 6000 万元，实缴出资额为 0 万元，转让后康明章应实缴出资的金额为 36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1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指定披露平台披露的《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康晴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议 2024 年 11 月 29 日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 2024 年 11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指定披露平台披露的《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宁波精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宁波精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11 日